

看過電影《少林足球》的朋友，對"少林功夫加唱歌跳舞"這一幕應有很深刻印象吧，它對某些不倫不類跨界藝術的譏諷也太精警了！

別以為"少林功夫 x XYZ" 只為電影橋段，CASHM 最近收到一封來自澳門某製作公司的電郵，說要弄" 少林功夫加 a cappella" ，他們找功夫演員，我們派歌手！

這樣的餽主意，客人當然不接受，但對筆者來說，這卻是個警示: a cappella 已經不再是新奇有趣的表演形式，觀眾、客戶開始不耐煩於純粹唱歌，希望它能換上新包裝。

筆者其實早已發現"香港 a cappella 見頂"這現象，貪新忘舊的媒體和客戶，對它的熱情與重視，正逐漸下降，為著長遠發展甚或生存，求變、轉營，是必須的。

然而病急，也用不著亂投醫，胡亂把 a cappella 融入其他表演藝術，引起一陣陣佳話，企圖吸引其他範疇的觀眾來看，也不一定是長久之策: 這次靠少林功夫打救，下次難道要靠肚皮舞？歌手們需預習多少般的武藝？

再者，並非每種表演形式，都適合與 a cappella 跨界，就以"少林功夫加 a

cappella"為例，歌者除了呼喊斥喝外，還能在音樂方面做甚麼？A cappella 的重點如和聲、音色融合等，會否就被出賣了？至終 a cappella 會否也不能再是 a cappella, 只能淪落為點綴品，依附在各種綜藝中苟且存活？

當然，筆者不是說，各種跨界實驗，便應當停止，事實上筆者自己的團在最近幾年也做過許多 crossover projects (x 話劇、舞蹈、短片,甚至交響樂團), 在未來也不會拒絕新嘗試，但得指出，為 a cappella 尋找出路與發展，應多管齊下，並無單一之法能扭轉乾坤。